

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
108 年 1 月份擴大行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1 月 8 日(星期二)上午 09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

主席：朱校長逸華

記錄：何紀琴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壹、頒獎：

頒發 107 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優秀員工：曾惠婉組長

貳、校長報告：

- 一、教育局優秀員工曾惠婉組長實至名歸，閱歷豐富，練達世事。
- 二、校務會議資料 1/9 前繳交。
- 三、1/25-26 學測考試，1/25 7:30 請各處室主任至川堂給高三學生加油打氣。
- 四、1/28-2/1 國九寒假輔導期間，仍請大家賡續巡堂維護校園安全。
- 五、1/27 立委補選，本校未做選舉投開票所。
- 六、教育盃手球賽高中組榮獲冠軍、國中組亞軍。

參、各處室業務報告：

教務處

教學組：

- 一、配合高三學測前衝刺，1/18、1/21、1/22、1/23 全天(08:00-17:00)，1/24(08:00-12:00)開放高三各班教室返校自習。
- 二、107 學年第 2 學期晚自習，因有教官及老師協助，行政同仁 8 人輪值 2 天、5 人輪 1 天，每人至少輪值一天。

教務組：

- 一、本學期感謝各處室配合巡堂，以利順利彙整。
- 二、國九寒輔時間為 1/28-2/1，時間為 7:50-12:00。

註冊組：

1/25-26 學測期間考生休息室平面圖供參，請衛生組協助環境清潔、垃圾廚餘，請教官維持秩序。

設備組：

林鳳美老師指導國際科展，2/1 假科學教育館舉行，請大家給與鼓勵。

教務主任：

- 一、感謝各處室落實巡堂，不但可以協助班級經營，也請大家在期末考繼續幫忙巡堂。另青年會議中提及期末考監考教師勿批閱試卷、翻閱手機等請一併在巡堂時注意。
- 二、1/11 召開期末課發會，請填報各項資料。
- 三、1/23 下午本處將佈置學測考場，1/25 早上 7:30 校門口為考生加油。
- 四、國九寒輔及高三返校自習，均依學校規定在學校原班教室作息。

學務處

訓育組：

處室團照拍攝時間為 1/15，請各處室同仁準時到成淵廣場集合，全校團照 8:30-9:00。

生輔組：

近日請出納組協助收取「學生出入校園簡訊」費用。

學務主任：

- 一、107-2 行事曆在交換區，有修正者請於放學前完成。

二、1/17 學生作息時間：12:10-13:00 用餐午休、13:10-14:20 打掃時間、14:20-14:30 操場集合、14:30-15:00 放學。1/18 休業式 7:30 寒假宣導、8:00 休業式、9:00 統一放學。

教官室

主任教官：

- 一、學測 1/25-26 上班時間，請同仁務必配戴識別證。
- 二、學測考場佈置所需物品，本室統計後統一請購。
- 三、晚自習時間偶有家長來電詢問學生在校自習情形，如圖書館漏接電話則請保全人員前往通知，極為耗費人力，請同仁勸說學生勿再發生前揭情形。
- 四、寒假期間各處室辦理二天一夜以上活動，需通報校安中心。

總務處

事務組：

- 一、目前辦理的採購案有舞會第二次招標及有機米採購。
- 二、1/25-26 大學學測期間，借用本校 40 間教室當考場，屆時請學務處協助考區環境及考場秩序維護。
- 三、1/22 教育局借用本校多媒體教室辦理屋頂防漏整修工程研習。

文書組：

- 一、校務會議資料感謝創發、人事、會計、總務、圖書館各處室及生輔組提案的書面資料
- 二、依教育局 108 年 1 月 4 日北市教資字第 1083004884 號為落實校園全面 E 化及電子支付政策規定，本局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項首長會議、校務會議、工作會議 及各項業務會報等，議程資料均需以電子檔提供下載，不得提供紙本。

出納組：

本組目前辦理國九寒假輔導及高二教育旅行收費，收費日期從 1/8-1/14 止。

總務主任：

一、107 年度財產訪查共同缺失及建議改進事項，請同仁注意相關事項：

(一)有物無帳、或有帳無物之帳物不符情形。

(二)經管動產已不堪使用或不適用或因天災損害之財產，未依規定及時辦理報廢，或移撥其他機關運用，造成閒置情事。

(三)本府財管系統動產管理缺失情形列舉如下：財物分類錯誤、重複列帳、登錄資料(例如：財產廠牌、型式、規格、購置日期)過於簡略或不完整、未列帳管理造成帳物不符情形。

(四)未以「一物一帳」方式列帳管理。

(五)已核准報廢之財產任意堆置，未依核定報廢處理方式處理及報廢後續處理方式採變賣者，迄未參與「臺北惜物網」網路拍賣。

二、寒假期間 206、207 班後方女兒牆拆除工程。

三、預計租賃一台影印機放置圖書館，供學生影印使用，所需費用由家長會費用支應。

四、1/9 召開捐款收支管理委員會，追認六個月內十萬元以下捐款。

五、學測考場工作人員工作分配表(如附件一)。

輔導室

輔導組：

1/11(五)15:10-16:00 班周會時間與註冊組，一齊舉辦高三繁星推薦說明會，目前有 68 位高三同學參加，地點在五樓研討室。

特教組：

- 一、國九 12 年就學安置，其升學事項將陸續在 IEP 會議中進行討論，國九特殊需求學生提出的升學志願清單，將於期末特推會進行提案討論。
- 二、高三身心障礙甄試簡章已訂購完畢，網路系統將於 107 年 12 月 5 日開始開放報名，屆時個管教師將協助學生報名。
- 三、108 學年度資賦優異鑑定簡章，近日將公告於本校輔導室最新消息區，另已於導師會報宣導，將請師長推薦符合報名資格的學生參加鑑定。
- 四、期末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近期陸續召開，因需經團隊合作方式共同研擬、討論，請各位同仁撥冗配合出席。

資料組：

- 一、國九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後輔導作為時程表(如附件二)。
- 二、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藝班第一階段錄取名單已完成，本校推薦 32 名學生中錄取 29 位，僅 3 位因報名學校名額有限無法錄取，感謝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生教組參與薦輔會，完成學生推薦作業。
- 三、12/22(六)及 12/24(一)第 3 節課舉辦高職職群講座，本年度針對餐旅、機械、商業及藝術四個職群聘請各校主任級講師蒞臨分享。當日請學務處及總務處協助學生集合及場地事宜。另講師費部分，請會計室協助核銷。
- 四、108 年 1/4(五)日分別於音樂廳及圖書館舉行大學學群講座，本年度邀請中央大學資電學群、臺北大學社會與心理學群學群教授演講，除學務處及總務處外，亦感謝圖書館協助場地事宜，以上各場講座，感謝國誠及銘揚主任協助開場。
- 五、12/24-28 進行國中生涯領航儀表板檢核，由設備組協助電腦教室借用。

輔導主任：

- 一、有關上週職程講座，特別感謝國誠主任協助開講。
- 二、感謝大家參與高三文昌宮祈福活動。

三、3/9 舉行 108 年度高中高職博覽會。

圖書館

資訊組：

一、為年終盤點資訊設備(包括筆電、平板、行動 HDD)，資訊組預計在校務會議簽名桌放置「續借登記表」，請行政同仁大力幫忙。

二、推動校園 E 化及電子支付。

服推組：

一、讀書心得及行動研究得獎教師，預計於校務會議中頒獎。

二、1/18 晚間辦理日本交流家長說明會，請開放家長當天停車。

三、1/27 前往日本有德高校參訪。

圖書館主任：

一、為加強本館服務，自本次寒暑假起借閱數量由五冊提升到十冊，還書期限也延長至開學的第二週。

二、上週校內某處網路不通，經查後發現是上班時間下載影片流量過巨，請利用冷門時段下載資料。

創發處

創發處主任：

107 學年下學期德國交流活動，目前已有 16 位同學報名參加，俟下學期再辦理徵選。

校長指示事項：

請利用暑假期間，辦理故宮文物研習，召集五校聯盟共同參加。

人事室

人事主任：

- 一、春節期間 2/8 彈性放假共計九天假期，1/19(六)補行上班。
- 二、寒假期間 1/21-1/25 全天上班，1/28-2/1 半天上班。
- 三、107 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於 108 年 1 月 25 日發放。
- 四、1/9 上午督學蒞校訪談。

會計室

會計主任：

- 一、感謝各處室配合 107 年度順利關帳。
- 二、本校 107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報告(詳如下表)
- (一) 基金來源部分：

項目	法定預算數 A	決算數			比較增減	
		實收數 B	補助收入 C	小計 D=B+C	金額 E=D-A	% F=E/A
基金來源	335,338,499	336,131,645	6,996,413	343,128,058	7,789,559	2.32%
勞務收入	433,000	504,587	0	504,587	71,587	16.53%
服務收入	433,000	504,587		504,587	71,587	16.53%
財產收入	902,488	1,117,954	0	1,117,954	215,466	23.87%
財產處分收入	50,000	163,150		163,150	113,150	226.30%
其他財產收入	852,488	954,804		954,804	102,316	12.00%
政府撥入收入	304,151,564	304,151,564	6,996,413	311,147,977	6,996,413	2.30%
公庫撥款收入	304,151,564	304,151,564	5,564,310	309,715,874	5,564,310	1.83%
政府其他撥入收入	0	0	1,432,103	1,432,103	1,432,103	---
教學收入	28,875,160	27,996,012	0	27,996,012	-879,148	-3.04%
學雜費收入	28,875,160	27,996,012		27,996,012	-879,148	-3.04%
其他收入	976,287	2,361,528	0	2,361,528	1,385,241	141.89%
受贈收入	350,000	2,116,095		2,116,095	1,766,095	504.60%
雜項收入	626,287	245,433		245,433	-380,854	-60.81%

說明：本年度基金來源決算數 3 億 4,312 萬 8,058 元，較法定預算數 3 億 3,533 萬 8,499 元，增加 778 萬 9,559 元(增 2.32%)，主要係因：

1. 公庫撥款收入：教育局補助增加 556 萬 4,310 元。
 - (1) 運動場地階梯看台整修工程經費 170 萬 1,110 元。
 - (2) 107 年度敬師活動經費 11 萬 5,200 元。
 - (3) 107 年樹木褐根病防治作業經費 24 萬 8,000 元。
 - (4) 增撥 107 年度用人費用不敷數 350 萬元。

2.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因：教育部補助增加 143 萬 2,103 元。

(1)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經費 72 萬 7,545 元。

(2)106 學年度聘任羽球專任運動教練獎勵金 40 萬 6,000 元。

3. 學雜費收入：減少 87 萬 9,148 元。

(1)學費收入覈實繳納，較法定預算增加 13 萬 4,576 元。

(2)課業輔導費收入覈實繳納，較法定預算減少 99 萬 3,391 元。

4. 受贈收入：增加 176 萬 6,095 元。

(二) 基金用途部分：

	法定預算數 A	決算數 B	比較增減 C=A-B	併決算、補 助款、補辦 預算 D	可用預算數 E=A+D	執行率 F=B/E
基金用途	345,115,620	351,191,793	-6,076,173	7,306,862	352,422,482	99.65%
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	301,978,198	307,158,509	-5,180,311	5,180,311	307,158,509	100.00%
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34,910,876	34,664,443	246,433	0	34,910,876	99.29%
建築及設備計畫	8,226,546	9,368,841	-1,142,295	2,126,551	10,353,097	90.49%
營建及修建工程	3,590,146	4,512,058	-921,912	1,701,110	5,291,256	85.27%
其他設備	4,364,400	4,640,383	-275,983	425,441	4,789,841	96.88%
無形資產	272,000	216,400	55,600		272,000	79.56%

說明：本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3 億 5,119 萬 1,793 元，較法定預算數 3 億 4,511 萬 5,620 元，增加支出 607 萬 6,173 元(增 1.76%)，主要係因：

1. 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因：執行增加 518 萬 311 元

(1)教育局補助 107 年度敬師活動經費 11 萬 5,200 元。

(2)教育局補助 107 年樹木褐根病防治作業經費 24 萬 8,000 元。

(3)教育局補助增撥 107 年度用人費用不敷數 350 萬元。

(4)教育部補助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經費 72 萬 7,545 元。

(5)教育部補助 106 學年度聘任羽球專任運動教練獎勵金 40 萬 6,000 元。

2. 建築及設備計畫因：執行增加 114 萬 2,295 元

(1)執行教育局統籌款補助運動場地階梯看台整修工程 168 萬 6,528 元。

(2)綜合教學大樓屋頂防漏工程餘款 25 萬 8,726 元。

(3)游泳池塗裝整修其中 24 萬 1,999 元移列設備補辦預算執行；

工程餘款 17 萬 2,247 元。

二、教育局 107 年 12 月 26 日北市教會字第 1076078614 號函轉教育部修正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(資料已上傳至校內「文件典藏區\7 會計室\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 108 起\」資料夾，提供參考)，本(108)年 1 月 1 日生效。修正部分與本校有關摘錄如下：

- (一)明定不補(捐)助加班費。因其計畫之執行仍屬執行單位之業務權責，對於其所需之加班費，應由執行單位支付。
- (二)明定不補助內部場地使用費。但因特殊需要，經教育部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
- (三)經費編列基準表刪除『出席費、稿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裁判費、國內旅費等行政院對於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已有規定部分，經費編列應依其規定辦理』。
- (四)申請經費變更時，應檢附「教育部補(捐)助委辦計畫經費調整對照表」及「變更後經費申請表」。
- (五)補(捐)助計畫項目經費表修改為『僅需列示一級用途別科目金額，並於說明欄敘明經費支用規畫』。
- (六)委辦計畫項目經費表因係教育部主動委託，爰執行單位得免提出申請並得免於經費表核章，刪除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」欄位及核章欄位。

三、教育局 108 年 1 月 2 日北市教會字第 1076079750 號函請各校參採教育局通用業務項目與作業流程圖及說明，自行訂定合宜之內控制度，並於 3 月底前提報校內內部控制專案小組通過後，據以遵行。

(一)各校應配合事項如下：

1. 內控制度應列明「前言」、「機關組織職掌」、「機關組織系統圖」、「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」、「風險評估」、「主要業務項目與作業流程圖及說明」等，並附加封面；又配合資訊公開，請將內控制度上傳至學校網頁之內控專區。
2. 所附各學制通用業務與作業流程圖及說明，由各校按學制別審視業務之風險性及重要性後自行選用，並視實際情況修正執行單位；如係自行增(修)訂業務項目及作業流程圖時，應請函報本局備查。
3. 各業務項目應進行風險評估，包含風險之辨識、分析及評量等，以決定各該風險等級。
4. 內控制度應由貴校全員落實執行，亦應定期或不定期就制度之有效性及遵行性進行檢討考核，每年至少辦理 1 次自行評估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」，作成相關表件備查，並組成專案小組，辦理內部控制運作情況查核。

(二)內部控制作業落實情形，教育局將列為 108 年度內部控制訪查重點。

(三)請各處室於2月底前將修正後之內控制度作業及流程圖紙本及電子檔送本室彙整，俾利依規定期限前提報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審議結案。

(教育局範本資料已上傳至校內「文件典藏區\7 會計室\108 內部控制通用業務項目與作業流程圖及說明範本\內控範本\」資料夾，提供參考)

四、教育局 108 年 1 月 4 日府授主公預字第 1076011260 號函修正「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作業要點」，修正部分與本校有關重點如下:達成率【(實際支付數+節餘款)÷應執行】未達 80%之機關，應由機關首長督導提出具體檢討改善報告並落實執行。達成率排名前二低基金，另於市政會議(或市長室會議)提出專案檢討報告。

秘書室

秘書：

請各處室將期初、期末各項委員會議紀錄送秘書室備查。

肆、散會(10時40分)